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013年]3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10]7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中国保监会福建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闽保监罚[2013]104号）的内容予以披露。

经中国保监会福建监管局查，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下辖福州市中心支公司（原省公司营业部）2012年1至5月银保渠道人身保险新型产品的部分新单面访问卷违反了《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福建监管局根据《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和《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给予人民人寿福建省分公司警告并罚款5000元的行政处罚。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2日